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文件佈告欄

文件標題	敬邀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校長、教職員工參加「臺中市113年雙十國慶升旗典禮」。
文件編號	217766
公告單位	人事室 林琇婷
公告日期	2024-09-13 ~ 2024-10-10
文件類別	科室公告
公告備註	本文件為網路公告，將不再發正式公文
一般附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 0-113 年國慶升旗典禮程序表.pdf (79.53 KB) 2.  0-活動地點示意圖.pdf (306.35 KB)
受文單位	市立國民中學 (69所)、市立國民小學 (233所)、市立中小學 (2所)、市立高級中等學校 (28所)、市立實驗教育學校 (5所)、市立幼兒園 (21所)
單位簽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臺中啟明學校 許淑慧 已於 2024-09-13 09:23:51 簽收本文件

擬		批	
辦		示	

文件內容	<p>一、依本府113年8月23日府授民宗字第1130237685號函暨同年月30日府授人考字第1130244437號函辦理。</p> <p>二、旨揭典禮相關訊息如下：</p> <p>(一)時間：113年10月10日 (星期四) 上午7時至7時50分報到，8時準時舉行升旗典禮。</p> <p>(二)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。</p> <p>(三)是日上午6時至中午12時，參加人員車輛得免費停放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一樓平面及地下室一、二樓停車場。</p> <p>三、各校名額分配如下：</p> <p>(一)中區、東區、西區、南區、北區、西屯區、南屯區、北屯區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班級數14班以下：各校至少2人。 2.班級數15班至49班：各校至少5人。 3.班級數50班至69班：各校至少8人。 4.班級數70班以上：各校至少9人。 <p>(二)龍井區、大里區、烏日區、大肚區、太平區、潭子區、大雅區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班級數14班以下：各校至少1人。 2.班級數15班至49班：各校至少3人。 3.班級數50班以上：各校至少5人。 <p>(三)豐原區、清水區、沙鹿區、外埔區、神岡區、大甲區、梧棲區、霧峰區、新社區、石岡區、大安區、后里區、東勢區、和平區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班級數14班以下：得免分配名額；如尚有人員有意願參加，不受前述名額限制。 2.班級數15班至49班：各校至少2人。 3.班級數50班以上：各校至少4人。 <p>四、各校應依說明三所定最低名額數鼓勵人員出席，如於分配名額外尚有人員有參加意願，仍可出席升旗典禮，不受名額限制；各校倘因其他因素致人員無法於最低分配名額參加時，請先與校內尚有意願參加人員協調溝通後再行辦理。</p> <p>五、檢附升旗典禮程序表及平面配置圖1份，請通知與會人員是日上午7時50分前就定位，本局不</p>
------	---

另函通知。

六、與會人員得於活動結束後二年內補休4小時，並由各校自行辦理簽到及補休事宜。

列印時間:2024-09-13 09:24:04